

##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3年11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同意公司因注销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95,307,149股股份，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3年6月2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或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其中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占本次回购股份总数的30%，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股份占本次回购股份总数的70%。公司于2023年7月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股份回购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6月3日、2023年7月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2023年9月1日，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2023年7月14日至2023年9月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36,153,07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019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前述回购实施结果，本次回购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股份数量为95,307,149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2023年11月22日办理完成。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6,740,787,907股变更为6,645,480,758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740,787,907元变更为人民币6,645,480,758元。

## 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根据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结果，公司注销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95,307,149股股份，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2023年11月22日办理完成。鉴于前述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股份总数条款进行相应修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b>6,740,787,907</b> 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b>6,645,480,758</b> 元。
<b>第十九条</b>	股份总数为 <b>6,740,787,907</b> 股，每股面值一元人民币，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b>6,740,787,907</b> 股。	股份总数为 <b>6,645,480,758</b> 股，每股面值一元人民币，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b>6,645,480,758</b> 股。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 三、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代表在相关提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改等工商登记及备案手续。

##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四日